

**关于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函**

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企业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收到你公司发送的《关于上海太和水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你公司问询事项回复如下：

- 1、截至本回函出具日，本企业协议转让事项尚无需予披露的重大进展。
- 2、本企业不存在于你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（2024 年 6 月 7 日、6 月 11 日、6 月 12 日）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上海华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盖章）

2024 年 6 月 12 日

